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转债代码：113514

转债简称：威帝转债

转股代码：191514

转股简称：威帝转股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威帝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威帝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 3.99 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具体事宜）。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威帝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威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威帝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

- 如投资者持有的“威帝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威帝转债”赎回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8号）文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公开发行了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0.00万元，期限5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13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2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威帝转债”，债券代码“113514”。

根据有关规定和《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威帝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1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8月4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威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3.99元/股）的130%（5.19元/股），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威帝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威帝转债”全部赎回。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赎回登记日收市前，“威帝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3.99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具体事宜）。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威帝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威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威帝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

如投资者持有的“威帝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威帝转债”赎回的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5日